

证券代码：872274

证券简称：卡本新能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卡本新能

NEEQ : 872274

北京卡本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Karbon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新技术新模式提升传统产业，绿色制造工程促进节能环保

年度报告摘要

2018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张旭航
职务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电话	010-68587287
传真	010-68583019
电子邮箱	xuhang.zhang@karbon.com.cn
公司网址	www.karbon.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号5幢107室(邮编:10008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3,125,502.65	22,956,081.88	0.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50,548.25	19,987,080.46	0.32%
营业收入	7,580,212.29	15,365,481.33	-50.6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467.79	5,219,740.12	-98.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86,897.65	5,202,919.8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4,487.89	440,390.52	629.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2%	29.6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0.3480	-98.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0.348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4	1.33	0.75%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6,472,500	6,472,500	43.1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912,500	1,912,500	12.7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2,842,500	2,842,500	18.9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	100.00%	3,527,500	8,527,500	56.8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50,000	51.00%	3,187,500	5,737,500	38.35%
	董事、监事、高管	3,790,000	75.80%	4,737,500	8,527,500	10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000,000	-	10,000,000	1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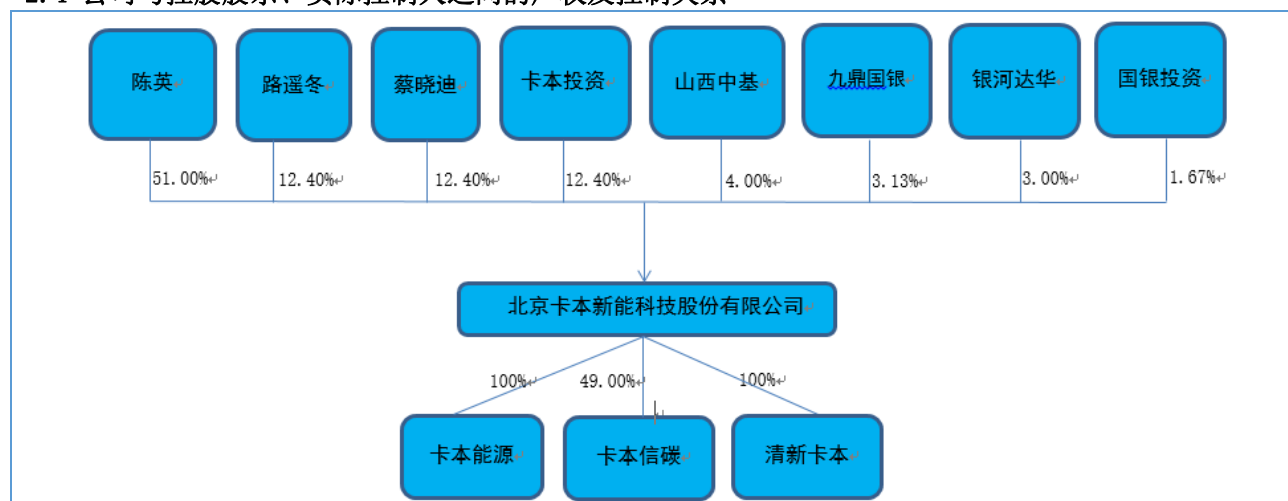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英	2,550,000	5,100,000	7,650,000	51.00%	5,737,500	1,912,500
2	蔡晓迪	620,000	1,240,000	1,860,000	12.40%	1,395,000	465,000
3	路遥冬	620,000	1,240,000	1,860,000	12.40%	1,395,000	465,000
4	北京卡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20,000	1,240,000	1,860,000	12.40%	0	1,860,000
5	山西中基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400,000	600,000	4.00%	0	600,000
合计		4,610,000	9,220,000	13,830,000	92.20%	8,527,500	5,302,5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陈英持公司股东北京卡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58.87%的份额，为北京卡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公司股东陈英与公司股东卡本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旭航为母子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 2018 年 6 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2)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898,208.30		
应收账款	7,898,208.3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67,773.77		

应付账款	1,267,773.77			
管理费用	4,370,018.45	3,576,603.11		
研发费用		793,415.34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 1 家控股孙公司辽宁卡本能源咨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2%，注册资本 500 万元。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北京卡本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